OCT152024_02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4600793 日期：2024年10月15日

关于行政上诉办公室决定的动议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寻求就业类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作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或具有特殊能力（exceptional ability）的个人，并寻求对此分类所附工作要求（job offer requirement）的国家利益豁免。见《移民与国籍法》（the Act）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Director）驳回了申请，认定申请人未确立其符合所请求的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我们驳回了随后的上诉。现本事项基于合并的重新开案动议和复议动议（combined motions to reopen and reconsider）提交至本办公室。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标准（preponderance of the evidence）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审查，我们将驳回该合并动议。

重新开案动议必须陈述新事实并以书面证据支持。8 C.F.R. § 103.5(a)(2)。我们对动议的审查仅限于审查我们最新的决定。8 C.F.R. § 103.5(a)(1)(ii)。我们可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动议。见 Matter of Coelho, 20 I&N Dec. 464, 473 (BIA 1992)（要求新证据具有改变结果的可能性）。

复议动议必须确立我们的先前决定是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且该决定基于决定时诉讼记录中的证据是错误的。8 C.F.R. § 103.5(a)(3)。由于动议的范围限于先前决定，我们仅审查本程序中最新决定（即驳回上诉）。我们可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动议。

在我们先前的决定中，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意见，即申请人未满足 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 所阐述分析框架的第一项要件（first prong）。我们解释称，尽管经重新审查（de novo review），我们认定申请人继续担任飞行员和飞行教员的 endeavor 具有实质价值（substantially meritorious），但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意见，即记录未确立其 endeavor 具有 Dhanasar 所设想的国家重要性（nationally important）。

Dhanasar。同上。并且，与申请人的主张相反，我们认定审理主任确实依据优势证据标准（preponderance of the evidence standard）适当考虑了证据。

我们还评估了申请人关于航空业重要性的主张和证据，包括各种文章和报告，并解释称，尽管这些材料支持其 endeavor 的实质价值，但它们并未讨论其具体 endeavor，因此未确立其 endeavor 的预期影响将达到 Dhanasar 所设想的国家重要性水平。见同上（解释国家重要性的认定“ 聚焦于外籍国民拟从事的具体 endeavor ”）。并且，尽管我们认可申请人在其领域内的经验，但我们解释称，这些信函及其过往成就并未确立其拟议 endeavor 的更广泛影响或国家重要性。此外，我们处理了就航空公司飞行员短缺提交的文件，以及其关于将通过拟议培训项目缓解这一短缺的主张。然而，我们解释称，某一领域的劳动力短缺本身通常不会使拟议 endeavor 在 Dhanasar 框架下具有国家重要性，因为劳动力短缺通过劳工证程序（labor certification process）解决。我们还认定，如同 Dhanasar 中申请人的教学活动一样，申请人的培训未以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水平对领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

此外，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意见，即记录未确立申请人的 endeavor 将产生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实质性积极经济影响。见 Dhanasar 第890页。我们处理了申请人在上诉中提出的主张以及具体引用的有关航空业经济重要性的统计数据，但我们解释称，其未确立其具体 endeavor 将产生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经济影响。

在动议中，申请人提交了一份书面论证意见（brief），未提交新证据，并主张其复议动议基于我们对“ 围绕[其]拟议 endeavor 的关键要素以及其工作预计将在航空领域及其他领域作出的重大贡献的明显误解 ”；然而，其未讨论我们如何误解了记录，也未处理我们在上诉决定中关于其拟议 endeavor 有限影响的结论。相反，其继续依赖先前在我们上诉决定中已处理的相同主张。具体而言，即其 endeavor 将产生经济影响并推动航空业增长、解决飞行员短缺，以及“ 提高培训效率并增强整体运营安全，从而促进重大经济效益 ”。例如，申请人提及其商业计划及其开发多机组运行（MCO）和多机组协作（MCC）课程的计划，并主张通过实施这些项目，其将为低经验飞行员提供快速高效的培训，从而产生实质性经济影响并在航空领域创造新就业岗位。申请人还主张其 endeavor 与旨在加强航空业和维持安全高效旅行的联邦倡议高度一致。然而，我们在决定中已处理这些主张，并解释称记录未确立申请人的培训项目将以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水平影响其领域，或产生 Dhanasar 所设想的实质性经济影响。申请人的动议未处理这些结论，也未确立这些结论是错误的。

基于上述理由，我们认定申请人未确立与我们的上诉决定相关的新事实以支持重新开案程序，也未证明我们

在法律或政策上存在错误。我们先前的决定适当分析了申请人的主张，其在动议中再次提出这些主张。申请人不能通过广泛不同意我们的结论来满足复议动议的要求；动议必须证明我们如何在法律或政策上存在错误。见 Matter of O-S-G-, 24 I&N Dec. 56, 58 (BIA 2006)（认定复议动议并非当事人通过一般性指称先前决定存在错误来寻求复议的程序）。因此，我们没有重新开案或复议我们决定的依据，该合并动议将被驳回。8 C.F.R. § 103.5(a)(4)。

命令：重新开案动议被驳回。

进一步命令：复议动议被驳回。